

台前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化工园区安全认定有毒有害气体远程检测

分析平台建设项目成交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台前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化工园区安全认定有毒有害气体远程检测分析平台建设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台财磋商采购-2024-21

三、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评审日期：2025 年 1 月 13 日

五、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六、成交情况：

标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成交金额 (元)
E41090050 80D039340 01001	化工园区内企业所释放的 PM2.5、PM10、TSP、NO2、NOx、NO、SO2、CO、O3、苯、甲苯、二甲苯、甲醇、VOCs、TVOC、甲醛、H ₂ S、VOC、HCL、NH ₃ 、丙烯酸、丙烯酰胺等有毒有害气体进行实时检测。包含 12 处微型空气质量监测仪，12 处多气体报警仪，1 处观测型高空热成像双光谱感知终端及集成服务运维服务	濮阳市华阳科技有限公司	市振兴路中段 95 号(黄河路口南 100 米路东)	1174700.00

七、评审小组成员名单：蔡仲江、邵志胜、段周鹤（采购人代表）

八、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执行，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中标服务费 19096.40 元。

九、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成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2025 年 1 月 14 日）。

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亲自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提交质疑函（邮寄、传真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十、联系方式

1、名称：台前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台前县凤台大道与中兴大道交叉口

联系人：高宏

联系电话：13703479280

2、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亿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汴路与玉凤路交叉口向南 500 米升龙环球大厦 C 座 26 楼 2605 室

联系人：郭森林

电话：0371-67112255、1378362588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森林

电话：0371-67112255、13783625887

发布人：河南省亿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 年 1 月 13 日

